



# 的哥归还手机,要了50块路费

## 乘客觉得不大舒服,律师称收取报酬合理合法

出租车司机将乘客丢在车上的手机送回后,收了50块钱的“路费”。这一举措让失主李先生觉得心里别扭。“补偿下司机的损失是应该的,但这笔钱是不是多了一点?”对于归还手机后的报酬问题,部分司机觉得理所当然,律师则表示报酬合法。

乘客丢失现金,好司机拾金不昧归还未收报酬,失主(右一)高兴得不拢嘴。  
本报记者 左庆 摄(文图无关)



本报见习记者 高寒

### 归还手机挺好 就是“路费”有点贵

23日晚9点,李先生打车从山师东路到甸柳庄,下车后发现随身携带的小米3和苹果4s手机落在了出租车上。李先生首先拨打小米手机,发现已关机,随后拨打苹果手机,拨通后接起电话的正是出租车司机。

“我在电话中希望司机能把手机送回来,我可以支付送手机的打车钱。司机也同意了,并说他现在火车站附近。”过了一会儿,李先生等到了出租车。据李先生介绍,当时车上还有一名乘客,司机收取了李先生50块钱。

“给钱我可以接受,但这个价钱明显过高了。”李先生首先觉得从火车站打车到甸柳庄不需要50块,其次车上还有乘客,这很可能是个顺路客,他觉得50块钱就更显得多了。

济南市出租车客管中心

的工作人员表示,在这种情况下,出租车司机收取一定的报酬是允许的,毕竟出租车是营运车辆,但具体处理细则还需咨询出租车公司。

“出租车是营运车辆,这种服务应该是有偿的,因此我们允许司机收取一定的费用。”该工作人员表示这种情况其实非常普遍,不仅乘客可以对拾金不昧的司机给予补偿,公司也会根据具体情况向司机发放一定奖励。他表示,这件事情中,价钱是司机和李先生协商好的,因此就不存在违规的问题。

### 报酬可以给 关键是个度

黄金公司的出租车司机蔡师傅表示,基本上每个出租车司机都遇到过这种事情。就他而言,底线是不拿乘客东西,其次才是如何保障自己不受经济损失。蔡师傅介绍,曾有一次一个家住二环南路的乘客请求他归还一个背包,结果他只能从城北跋涉回去,那

次虽然没有打表,但他自己估计光油钱也得二三十元。“到了以后乘客倒是很爽快,要给我100块钱,一是不让我受损失,二来这个包对他很重要。”

几位市民觉得,在李先生的这件事情中,出租车司机收取50块钱并不过分。市民刘先生觉得,一个出租车司机归还物品其实要花费很大成本,油钱只是一方面,此外还有时间成本和其他机会成本。于小姐也觉得,乘客遇到这种情况该主动给钱,毕竟丢失东西是乘客自己的责任,出租车司机没必要为乘客的失误买单。

### 收取报酬合法 给多给少属契约

对于司机交还失物是否应该收取报酬的问题,《物权法》中有相关条款:第一百二十二条规定,权利人领取遗失物时,应当向拾得者或者有关部门支付保管遗失物等支出的必要费用。权利人悬赏寻找遗失物的,领取遗失物时应当按照承诺履行义务。北京京大

律师事务所济南分所的常律师认为,若司机将手机据为己有,则属于不当得利,但司机将手机送回产生的费用应该由受益人支付。

在认为报酬合法的同时,常律师对报酬数额也有自己的看法:“报酬的多少应该以送回手机过程实际消费的费用为准,司机不应该以它盈利。”在此事件中,常律师认为50块钱并不过分,因为失物的价值和所走的路程摆在那里。

浙江大学社会学专家徐敏则认为这本质上是一种社会契约,该事件既然是在合法的情况下发生的,那就应该遵照二人之前达成的契约来办。出租车司机遵守了约定将手机送到乘客手中,那乘客也应该履行承诺支付报酬。而报酬的议价也应该由二人现场商量,只要双方自愿,那之后就不再提什么异议了。

如果您遇到这种情况,您愿意支付出租车司机多少费用呢?您觉得花费50块钱拿回两部手机值得吗?还希望大家与我们互动,说出您的看法。

追踪报道

## 收个快递 咋又要交超时费

本报记者 李娜 李虎

本报10月10日报道了山艺长清校区拿快递要收取超区费的事件后,济南市邮政管理部门约谈了相关快递公司,校内的快递代理点取消了超区费。近日,山东艺术学院长清校区的学生小何向本报热线反映,现在校内的快递点又开始收取快递超区费,有的代理点打起了擦边球,将超区费换成了超时费,错过代理点规定的时间还要再交钱。

### 超区费变成超时费

“自从你们报道后,拿快递有半个多月不收费了,这段时间光是收快递就省下不少钱。”山东艺术学院长清校区大三的学生小何告诉记者,快递不收费并没有维持多长时间,双十一前的一段时间,校内部分快递代理点又开始收3元钱的超区费,有的改收起了3元的超时费。

11月15日,小何帮同学去五号公寓门口中通快递,代收点工作人员让她交3元的超区费。小何交钱后觉得不对,询问现在不是已经停收超区费了吗,为何还要交钱。工作人员告诉她,是老板交代要收费的,自己只是打工的,并不清楚原因。

在小何再三的询问下,工作人员退给了小何1元钱。小何回到宿舍越想越不对劲,给中通客服打了电话。中通客服人员查询了小何的快递单号后告诉她,山艺长清校区在中通派送范围之内,不应该收超区费。

记者了解到,目前中通、天天、汇通快递又开始收超区费,申通、韵达则改收起了3元的超时费。

快递超时具体是指什么时间呢?学生小王向记者展示了自己收到的快递短信。记者看到,短信内容写着,“1点前去地下超市取快递,货物太多务必取走,概不附件退回公司自取”等字样。

小王说,快递送到学校后,快递代理点会给学生发短信,短信上会写几点之前去取快递,超过了短信上的时间点就要交超时费。“短信上并没写要收超时费的事情,但是你超过了时间想拿走快件就要交钱。有时候碰上有课或者有事,不能准时去拿快递,只能交钱。”

### 收超区费、超时费违规

济南市邮政管理局市场监管处相关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本报报道了山艺长清校区拿快递要收取超区费一事,济南市邮政管理局方面约谈了相关快递公司长清区的负责人,各级快递公司承诺加强校内快递代理点的管理,避免不正规收费的出现。

“目前各快递公司均是全网派送,不存在收取超区费的问题。”该工作人员说,快递取件也没有限定时间的说法,收取所谓超时费属于违规行为。济南市邮政管理局将再次约谈相关快递公司,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。

# 储值卡再充钱,“起步价”一百元

## 影院会员卡充值设最低额引市民不满

电影院会员卡再次充值至少100元,记者采访省城多家电影院发现,会员卡二次充值均设最低100—500元不等的充值限制。律师认为,设定最低充值限制了消费者的选择权,违反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。

文/片 本报记者 王皇

### 储值卡再充钱 至少要100元

市民张先生说,自己22日在高新区丁豪广场横店影城买电影票时,发现自己能享受半价的会员储值卡仅剩28元,准备充7元,买一张打折后35元的电影票,却被告知再次充值最少要充100元。

“我在电影院办会员充值卡的时候就花了300元,凭啥再充钱还设这么个最低金额。”张先生说,自己办卡时并未被告知再次充值时至少要充100元。记者看到,张先生会员卡背面的说明中,涉及充值的是第2条,“卡内余额不足以支付票款时,会员需充值再继续购票”,未写明再次充值有最低金额。

23日,记者咨询多家影城发现,再次充值设最低额现象很普遍。新世纪电影城洪楼店工作人员说,店内的会员储值卡再次充值至少充100元。济南南茂国际影城

办卡时就要600元,再次充值至少500元。济南万达国际影城办卡时充值200元,再次充值时最低300元。

### 剩余金额只能 影城超市消费

丁豪广场横店影城经理解释,再次充值的最低金额是系统设定的,没有办法改变。而系统则由公司设定,“我们的售票和办卡系统是全国性的,所以没有办法改。”

省城多个影院工作人员均表示充值最低限额是由上面定的,系统没法改,只能这么充。“现在我们影城用会员卡打4.5折,一张电影票约54元,充100元也买不了两张票,所以设了最低500元。”世茂国际影城工作人员解释。

记者采访了解,上述影城的会员储值卡都不能找零和退还现金,要使用剩余金额,只能再次充值或在影城的超市里购物消费。“买爆米花,可乐就用出来了,超市消费余额不够,可以用现金补。”鲁信影城和谐广场



张先生的横店影城会员卡上并未写明再次充值最低额,但实际却最低充值100元。

店工作人员说。

“电影院超市的东西多是膨化食品,我都不喜欢,这样每次剩不到一张票的钱,我都要充100元,这啥时候是个头?”张先生说。

### 再充值限最低额 属霸王条款

山东舜启律师事务所律师孟宪强认为,影城销售会员卡也属于出售产品和服务。影城设定再次充值最低金额、不找零、不退卡的行为没有尊重消费者的选择权,是强制交易的霸王条款。

“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第九条规定,消费者享有自主选择商品或者服务的权利,有权自主决定购买或者不购买任何一种商品,接受或者不接受任何一项服务,有权进行挑选。第十六条规定,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,应当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;不得设定不公平、不合理的交易条件,不得强制交易。”孟宪强律师认为,商家设置条款时,要从消费者的角度考虑,充分尊重消费者的选择权。“消费者应该可以选择继续充值用卡或者退卡、换卡,对充值金额也能自主选择,想充多少就能充多少。”